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69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海口	14	2023.10.29
2	大连-太原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0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大连-无锡-三亚	14	2023.10.29
2	哈尔滨-烟台-张家界	14	2023.10.29
3	长春-阜阳-昆明	14	2023.10.29
4	长春-临沂-杭州	14	2023.10.29
5	哈尔滨-烟台-桂林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1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宜昌-三亚	14	2023.10.29
2	沈阳-武汉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3	长春-宁波	14	2023.10.29
4	沈阳-青岛-海口	14	2023.10.29
5	沈阳-南宁	14	2023.10.29
6	沈阳-南京-南宁	14	2023.10.29
7	哈尔滨-太原	28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2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春-潍坊	28	2023.10.29
2	沈阳-通辽	28	2023.10.29
3	大连-合肥	14	2023.10.29
4	大连-桂林	28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3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牡丹江-合肥	14	2023.10.29
2	佳木斯-南昌	14	2023.10.29
3	佳木斯-绵阳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4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上海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长春-淮安-桂林	14	2023.10.29
2	长春-南昌-琼海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5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长沙-三亚	14	2023.10.29
2	哈尔滨-郑州-南宁	14	2023.10.29
3	朝阳-武汉	2	2023.10.29
4	黑河-南宁	8	2023.10.29
5	哈尔滨-合肥	6	2023.10.29
6	抚远-重庆	8	2023.10.29
7	黑河-昆明	8	2023.10.29
8	抚远-兰州	14	2023.10.29
9	鞍山-珠海	6	2023.10.29
10	长春-唐山	8	2023.10.29
11	鞍山-厦门	8	2023.10.29
12	朝阳-南宁	14	2023.10.29
13	朝阳-福州	6	2023.10.29
14	朝阳-杭州	6	2023.10.29
15	抚远-长沙	8	2023.10.29
16	抚远-三亚	14	2023.10.29
17	哈尔滨-济南-淮安	14	2023.10.29
18	长春-西安-重庆	6	2023.10.29
19	哈尔滨-兰州-南通	14	2023.10.29
20	哈尔滨-济南-温州	14	2023.10.29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6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厦门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南京-长沙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7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重庆	14	2023.10.29
2	大连-南昌	14	2023.10.29
3	大连-石家庄-广元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8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武汉-珠海	14	2023.10.29
2	长春-南京	14	2023.10.29
3	长春-南京-福州	14	2023.10.29
4	长春-烟台-珠海	14	2023.10.29
5	大连-郑州-石河子	14	2023.10.29
6	长春-邯郸-深圳	14	2023.10.29
7	大连-济南-石河子	14	2023.10.29
8	沈阳-达州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9	哈尔滨-达州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10	长春-银川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11	大连-银川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12	大连-临沂-珠海	14	2023.10.29
13	大连-南昌-珠海	14	2023.10.29
14	大连-武汉-珠海	14	2023.10.29
15	哈尔滨-合肥-珠海	14	2023.10.29
16	沈阳-武汉-珠海	14	2023.10.29
17	长春-井冈山-珠海	14	2023.10.29
18	长春-菏泽-重庆	14	2023.10.29
19	长春-太原	14	2023.10.29
20	大连-天津	14	2023.10.29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79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白山-呼和浩特	14	2023.10.29
2	白山-天津-包头	14	2023.10.29
3	哈尔滨-太原	14	2023.10.29
4	哈尔滨-深圳	14	2023.10.29
5	白山-青岛-杭州	14	2023.10.29
6	白山-青岛	14	2023.10.29
7	长春-青岛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0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幸福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郑州-贵阳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1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常州-海口	14	2023.10.29
2	沈阳-连云港-南宁	14	2023.10.29
3	沈阳-南京-桂林	14	2023.10.29
4	沈阳-石家庄-南宁	14	2023.10.29
5	长春-合肥-贵阳	14	2023.10.29
6	长春-南京-桂林	14	2023.10.29
7	长春-南通	14	2023.10.29
8	长春-天津-福州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2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牡丹江-大连-扎兰屯	14	2023.10.29
2	延吉-大连-包头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3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- 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淮安	14	2023.10.29
2	大连-石家庄	14	2023.10.29
3	哈尔滨-深圳	14	2023.10.29
4	哈尔滨-宁波-昆明	14	2023.10.29
5	松原-石家庄-西安	14	2023.10.29
6	沈阳-合肥-海口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4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哈尔滨-武汉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2	哈尔滨-达州-三亚	14	2023.10.29
3	哈尔滨-南阳-三亚	14	2023.10.29
4	哈尔滨-井冈山-三亚	14	2023.10.29
5	哈尔滨-郑州-海口	14	2023.10.29
6	哈尔滨-郑州-深圳	14	2023.10.29
7	哈尔滨-西安-三亚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5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联合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WWW.CAAC.GOV.CN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温州	14	2023.10.29
2	五大连池-哈尔滨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6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江西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成都	14	2023.10.29
2	沈阳-太原	14	2023.10.29



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3〕87号

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龙江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21〕30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至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管理系统”（<https://cat.caac.gov.cn>）或 WWW.CAAC.GOV.CN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序号	航线（往返）	初始班次	计划开航日期
1	沈阳-太原	14	2023.10.29
2	哈尔滨-呼和浩特-西双版纳	14	2023.10.29
3	长春-襄阳-义乌-南昌	14	2023.10.29
4	哈尔滨-临沂-海口	14	2023.10.29
5	哈尔滨-扬州-海口	14	2023.10.29
6	沈阳-芜湖-昆明	14	2023.10.29
7	沈阳-合肥-琼海	14	2023.10.29
8	哈尔滨-五大连池	14	2023.10.29
9	五大连池-太原	16	2023.10.29
10	五大连池-南宁-临沂	14	2023.10.29
11	哈尔滨-常州-郑州-临沂	14	2023.10.29

